**申请临时救助**

**1、具有本地户籍或持有本地居住证**

**1、非本地户籍且不持有本地居住证**

**2、事发所在地社区工作站应当协助其向苏州市救助站（苏州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）申请救助**

**2、证件所在地社区工作站受理**

**3、街道（社工委）调查核实3天公示**

5个工作日内

**5、街道（社工委）审批发放**

救助金额高于

2000元

**4、报送园区社会事业局**

5个工作日内

**6、做出审批决定**